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TANG PALAC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1)

2024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的所有普通決議案已在投票表決方式進行下獲得通過。

茲提述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及第13.39(5A)條，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下列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2024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709,622,116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2.	批准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5 港仙	709,622,116 (100.00%)	0 (0.00%)
3.	(1) 重選翁培禾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09,085,011 (99.92%)	537,105 (0.08%)
	(2) 重選陳文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09,406,191 (99.97%)	215,925 (0.03%)
	(3) 重選陳志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09,406,191 (99.97%)	215,925 (0.03%)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709,622,116 (100.00%)	0 (0.00%)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09,622,116 (100.00%)	0 (0.00%)
5.	(1)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數目不超過本公司於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708,282,938 (99.81%)	1,339,178 (0.19%)
	(2)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數目不超過本公司於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10%	709,620,116 (99.99%)	2,000 (0.01%)
	(3) 待第 5(1)及 5(2)項決議案通過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根據第 5(1)項決議案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無條件授權，方式是藉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第 5(2)項決議案授出的權限購回本公司股份總數的數目	708,282,938 (99.81%)	1,339,178 (0.19%)

附註：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股份」）總數為1,076,027,500股，此乃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第1至5各項決議案分別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委任為監票員，負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黃忠揚

香港，2024年6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翁培禾女士、葉樹明先生、陳文偉先生、古學超先生、陳志雄先生、黃忠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鄭炳文先生、陳建順先生